证券代码:002412 证券简称:汉森制药 公告编号:2024-017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湖南辖区2024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湖南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湖南辖区2024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10月10日(星期四)14:00-17:00。届时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将通过网络在线问答互动的形式,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6日

证券代码:002155 证券简称:湖南黄金 公告编号:临2024-56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湖南辖区2024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湖南证监局、湖南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湖南辖区2024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10月10日(星期四)14:00-17:00。

届时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王文松先生及证券事务代表吴锋先生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9月25日

证券代码:002848 证券简称:高斯贝尔 公告编号2024-058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湖南辖区2024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使广大投资者能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湖南证监局、湖南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湖南辖区2024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10月10日(星期四)15:30-17:00。

届时公司高管将通过网络在线就公司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6日

证券代码:002096 证券简称:易普力 公告编号:2024-030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湖南辖区2024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湖南证监局、湖南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湖南辖区2024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10月10日(星期四)14:00-17: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3年至2024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6日

证券代码:000504 证券简称:南华生物 公告编号:2024-050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湖南辖区2024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湖南证监局、湖南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湖南辖区2024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公司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10月10日(星期四)14:00-17:00。

届时公司董事会秘书栗亮先生及证券事务代表李志福先生将在线就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战略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6日

证券代码:600731 证券简称:湖南海利 公告编号:2024-034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湖南辖区2024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湖南证监局、湖南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湖南辖区2024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10月10日(星期四)14:00-17: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6日

证券代码:688100 证券简称:威胜信息 公告编号:2024-048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湖南辖区2024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湖南证监局、湖南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湖南辖区2024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或关注"全景财经"微信公众号,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10月10日(星期四)14:00-17: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3年至2024年半年度业绩情况、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6日

证券代码:600156 股票简称:华升股份 编号:临2024-026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湖南辖区2024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湖南证监局、湖南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湖南辖区2024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10月10日(星期四)15:30-17:00。届时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蒋宏凯先生将在线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6日

证券代码:600641 证券简称:万业企业 公告编号:临2024-048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认购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二期私募投资基金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2022年12月23日,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并披露了《关于拟认购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产业投资基金二期(筹)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64),公司拟以自有资金4亿元人民币认购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产业投资基金二期(筹)(后经工商核准,正式命名为"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二期私募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的份额。该议案已于2023年1月10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1)。

2023年5月25日,基金参与各方正式签署《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二期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2023年6月28日,基金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并取得《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2024年6月12日,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二期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人转让其持有的合伙企业的认缴出资份额,且合伙企业进行后续募集吸收增加有限合伙人,合伙企业的认缴出资总额调整至20.245亿元人民币。2024年6月26日,基金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变更备案手续。详情请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认购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产业投资基金二期(筹)的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26)、《关于认购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二期私募投资基金的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33)、《关于认购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二期私募投资基金的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35)、《关于认购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二期私募投资基金的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37)。

二、进展情况

近日,合伙企业增加一位有限合伙人,合伙企业的认缴出资总额调整至21.245亿元人民币。目前已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具体工商变更登记信息如下:

1、工商登记信息

名称: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二期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MACJNL2E6Y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212,450万元人民币

主要经营场所:上海市青浦区盈港路710号219室

2、合伙人及认缴出资情况

序号	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1	上海芯微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现金	2,000
2	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现金	50
3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现金	40,000
4	江西景德镇国控产业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现金	40,000
5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现金	25,000
6	上海松源晔远私募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现金	10,000
7	先导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现金	5,000
8	鄱州汇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现金	4,000
9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现金	6,000
10	福建惠安先导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现金	5,500
11	福建石狮狮城半导体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	现金	5,000
12	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现金	5,000
13	平潭阳光智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现金	2,000
14	珠海兴格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现金	3,000
15	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苏州吴江)汾源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现金	10,000
16	湖州南浔恒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现金	5,000
17	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现金	1,000
18	宁波甬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现金	20,000
19	上海浦东引领区海通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现金	10,000
20	上海吉六零擎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现金	1,900
21	北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	现金	2,000
22	上海国孚领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现金	10,000
合计				212,450

三、风险提示

合伙企业本次变更尚需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公司将密切关注合伙企业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6日

证券代码:603391 证券简称:力聚热能 公告编号:2024-022

浙江力聚热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1.25元(含税)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4/10/9	-	2024/10/10	2024/10/10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4年9月18日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4年半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91,00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2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13,750,000.00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4/10/9	-	2024/10/10	2024/10/10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除公司自行发放现金红利的股东外,其他股东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股东何俊南、湖州欣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陈国良、王建平、黄观炼、吴万丰的现金红利由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自行发放。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个人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以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持有公司股份的个人及证券投资基金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公司A股股票时,中登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持股期限(持股期限是指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上市公司股票之日至转让交割该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有时间)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中登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登上海分公司,中登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2)对于持有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按照该通知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实际税率为10%,税后实际派发的现金红利为每股1.125元。

(3)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由本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2009年1月23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实际派发的现金红利为每股1.125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收入需要享有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通过沪股通持有本公司A股股票的股东("沪股通股东"),其现金红利由本公司通过中登上海分公司向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该现金红利由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扣税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1.125元。如相关投资者认为其取得的股息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可按照《财税[2014]81号通知》的规定在取得股息后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5)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本公司将不代扣代缴现金红利所得税,其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自行缴纳,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1.25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如有关于本次权益分派实施相关的问题,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进行咨询。

联系部门: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2-8298720

特此公告。

浙江力聚热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6日

证券代码:600252 证券简称:中恒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4-79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回购股份的用途:由"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调整为"回购股份总数的2/3(四舍五入取整数)用于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股份总数的1/3(四舍五入取整数)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 除上述回购股份的用途存在调整外,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实质变化。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4年9月24日,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中恒集团关于调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及进展

(一)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推动公司股票价值合理回归,维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的盈利能力等因素,公司于2024年3月8日和2024年3月28日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中恒集团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不低于人民币15,00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恒集团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2024-18)。

(二)公司于2024年5月20日和2024年6月6日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中恒集团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议案主要对回购资金区间以及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了调整。回购资金区间由"不低于人民币15,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调整为"不低于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的用途由"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调整为"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恒集团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39)。

(三)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自2024年6月24日起,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3.34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3.33元/股(含)。

(四)截至2024年8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已回购公司股份110,595,937股,占公司总股本3,451,489,454股的比例为3.204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52元/股,最低价为2.12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4,228,160.0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恒集团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74)。

二、本次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原因及主要内容

基于对公司价值的判断和未来可持续发展的坚定信心,为进一步提升每股收益水平,维护全体股东利益,本次回购股份拟调整回购用途,将部分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调整如下:

调整前:

回购股份的用途:回购的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调整后:

回购股份的用途:回购股份总数的2/3(四舍五入取整数)用于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股份总数的1/3(四舍五入取整数)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除上述调整外,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实质变化。

三、本次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合理性、必要性、可行性分析

本次调整回购股份用途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对部分回购股份予以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有助于进一步提升每股收益水平,增强投资者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信心,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对公司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的情形。

部分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仍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本次调整回购股份用途具有合理性、必要性及可行性。

四、所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4年9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中恒集团关于调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本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负责办理股份注销的相关手续。

五、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回购股份用途的调整,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如果股东大会未能审议通过本次调整,将导致本次回购的股份无法在短时间内注销;

2.公司本次回购股份2/3用于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需征询债权人同意,存在债权人不同意而要求提前清偿债务或要求公司提供相应担保的风险;

3.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1/3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因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未能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激励对象放弃认购股份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份无法授出的风险;若公司未能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则存在启动未转让部分股份注销程序的风险。

公司保证将在正常运营的前提下,努力推进回购方案的顺利实施。如出现上述风险导致公司未能按照本次调整后的回购方案予以实施,公司将按照原方案实施股份回购,并按照规定办理股份回购后续事项。公司将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此页无正文,仅为《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盖章页)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6日

证券代码:600252 证券简称:中恒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4-78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和议案材料于2024年9月2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9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广西南宁市江南区高岭路100号办公楼会议室召开,监事会主席刘明亮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并主持会议,职工代表监事梁键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深圳市国海中恒医药健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部分认缴出资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基于公司目前业务发展情况,公司拟将持有深圳市国海中恒医药健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海中恒基金")尚未出资的9,000.00万元认缴份额及相关权利义务转让给公司关联方国海创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海中恒基金委托深圳中企华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24年6月30日为基准日,对基金的合伙人全部权益进行价值评估,基金实缴部分权益评估价值为10,155.55万元,未实缴部分权益评估价值为0元,本次转让部分未实缴份额的价格为1元。转让认缴份额后将对国海中恒基金合伙协议的部分内容进行调整,包括但不限于存续期限、基金规模、出资期限、管理费用等。协议内容最终以新签订合伙协议为准。

关联监事王剑女士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深圳市国海中恒医药健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部分认缴出资份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80)。

三、备查文件

中恒集团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此页无正文,仅为《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盖章页)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9月26日

证券代码:600252 证券简称:中恒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4-80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深圳市国海中恒医药健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部分认缴出资份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拟将持有深圳市国海中恒医药健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海中恒基金")尚未出资的9,000.00万元认缴份额及相关权利义务转让给公司关联方国海创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创新资本"),转让价格为1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本次基金认缴份额转让事宜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关联监事已回避表决,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并经全体独立董事同意。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子公司广西中恒创新医药研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恒创新")与国海创新资本进行过1次交易,中恒创新向国海创新资本收取咨询服务费30.19万元,公司未与不同关联人进行过相同类别的交易。

● 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部分认缴出资份额转让完成后,国海中恒基金在未来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及经营管理等方面的风险,同时也受基金管理人对于投资项目选择、投资管理成效的影响,存在投资管理和投资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1年6月16日、2021年7月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投资设立深圳市国海中恒医药健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通过与国海创新资本设立健康创业基金,投资医药健康领域的优质项目,为公司布局新冶疗领域、实现产业转型升级以及提升公司市值水平提供助力。该基金规模为30,000万元,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24,000万元,占比80%,国海创新资本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6,000万元,占比20%。首期出资款为10,000万元,其中,公司首期出资款为4,000万元,国海创新资本首期出资款为6,000万元。

基于公司目前业务发展情况,公司拟将持有国海中恒基金尚未出资的9,000.00万元认缴份额及相关权利义务转让给公司关联方国海创新资本。国海中恒基金委托深圳中企华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24年6月30日为基准日,对基金的合伙人全部权益进行价值评估,基金实缴部分权益评估价值为10,155.55万元,未实缴部分权益评估价值为0元,本次转让部分未实缴份额的价格为1元。

(二)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4年9月24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深圳市国海中恒医药健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部分认缴出资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公司监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监事已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召开前对上述关联交易议案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并经全体独立董事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过去12个月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关联交易情况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子公司中恒创新与国海创新资本进行过1次交易,中恒创新向国海创新资本收取咨询服务费30.19万元,公司未与不同关联人进行过相同类别的交易。

二、关联方情况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中恒集团和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的控股股东均为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国海创新资本为国海证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国海创新资本为中恒集团关联法人,因此,中恒集团转让国海中恒基金部分认缴出资份额构成了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基金管理人全称	国海创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会员编码(登登记编号)	GC260001162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0586864496 57
成立时间	2012-01-08
注册地址	南宁市高新区新际路10号南宁东盟企业总部港A9号楼1层01号房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四路光大银行大厦26楼
注册资本	200,000.00万元
实缴资本	100,000.00万元
注册资本实缴比例	50%
企业性质	内资企业
机构类型	证券公司私募基金子公司
员工人数	50
子公司类型	证券公司一级私募基金子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财务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关联方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1月-12月	2024年6月30日/2024年1月-6月
总资产	1,546,702,661.91	1,491,983,258.71
净资产	1,396,157,172.00	1,352,188,359.57
营业收入	18,752,157.93	9,012,133.37
净利润	24,681,346.47	-35,968,812.43

注:2023年12月31日/2023年1月-12月财务数据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审计;2024年6月30日/2024年1月-6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国海创新资本未被列为失信非执行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应披露未披露的其它关系。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深圳市国海中恒医药健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XWJL0F
执行事务合伙人	国海创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码	GC2600011627
成立日期	2021-08-16
注册资本	30,000.00万元
实缴资本	10,000.00万元
基金类型	创业投资基金
基金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26号教育科技大厦26层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交易标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1月-12月	2024年6月30日/2024年1月-6月
总资产	102,382,658.75	101,600,305.54
净资产	102,282,658.75	101,555,551.44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559,141.28	-727,107.31

注:2023年12月31日/2023年1月-12月财务数据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审计;2024年6月30日/2024年1月-6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转让认缴份额前后的基金规模和出资结构

1.本次转让前,基金规模为30,000万元,各方认缴金额及比例如下: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金额(万元)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4,000.00	80.00%	4,000.00
国海创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6,000.00	20.00%	6,000.00
合计		30,000.00	100.00%	10,000.00

2.本次转让后,基金规模不变,各方认缴金额及比例如下: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5,000.00	50.00%
国海创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5,000.00	50.00%
合计		30,000.00	100.00%

中恒集团将对国海中恒基金进行第二期实缴,实缴金额2,000万元。

(四)转让认缴份额后基金主要要素变化情况

要素名称		原要素内容	拟调整要素内容
1	基金名称	深圳市国海中恒医药健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制	/
3	合伙人	本基金由2名合伙人组成,其中有限合伙人为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普通合伙人为国海创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4	存续期限	本合伙企业的存续期限为长期,自本合伙企业设立日(以本合伙企业营业执照首次签发之日为合伙企业设立日)起算。本合